

(2023-12-21修改版R2)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就本澳打擊“黃牛黨”及幕後影視製作企業發展提出書面質詢

根據《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內容提及，本澳未來發展定位中，明確提出「一基地」，即為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要打造「以中華文化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同時本澳2024年施政報告中，也提及到致力建設“演藝之都”是未來的發展方面。但發展新產業必有新的問題需要解決，這些問題都是政府及社會各界的共同去解決和支持。致力發展文化產業，建設演藝之都，宣揚本澳文化，都是需要硬體穩固，配套齊全，才能跟得上發展的腳步。

今年本澳文化演藝行業百花齊放，接近約一千二百場次的大型演出在本澳舉行，具專業水準的演出場館都給予觀眾美好的體驗，不少場次的演出好評不斷。演出受到人們的歡迎，不乏出現“一票難求”的情況，其中受到“黃牛黨”情況的影響，一是在社交平臺上翻倍倒賣，二是利用賣票衍生電信詐騙的案件，三是利用科技手段搶票現象，“黃牛黨”已不是只存在於文化產業，也未曾滲透至“澳車北上”預約系統。對此，為保障本澳“演藝之都”長遠發展，也為了這些手段不會滲透至社會各行業，影響市民在醫療、交通等方面上的權益，促有關當局利用科技手段與更新相關法律法規，對“黃牛黨”現象採取防範措施，如參考鄰近地區，推行演出“實名制”措施，一是避免“黃牛黨”影響市民及旅客參與，二是預防不法分子利用“購買門票”進行詐騙，保護消費者的合法權益。

另一方面，不少海內外的商業團體或影視製作單位均會來澳演出，有業界反映部份團體出於成本考慮，會聘請外來人員擔任搭建或技術工作，但倘若「演藝之都」缺少本地人參與，一來影響本地業界權益，影響居民就業，二來無法評估外來人員的工作質素，會存在安全隱患。澳門本地有不少經驗豐富的製作單位及公司，因三年疫情的打擊之下不復從前，同時要面對大量外來人員進駐，故在成本上難以與外來人員競爭，

影響本地業界的生存空間及發展。澳門若然要發展演藝之都，當然不能夠忽視幕後本地製作單位的成長和發展。

對此，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

- 1.今年，除了本澳，鄰近地區也舉辦了不少大型演出活動，因“黃牛黨”氾濫對演出採取了“實名制”的措施預防，杜絕了“高價炒票”的行為，而實名制這一措施在本澳尚未得到全面普及，請問有關當局有何措施對於票務管理的監管？未來有何計畫持續打擊“黃牛黨”？
- 2.針對某些虛假票務問題，以及採取外掛鏈接搶票等違背社會公正原則的行為，請問有關當局是否會考慮採取跨部門合作的方式進一步加強對市民合法購票意識的宣傳？
- 3.針對業界反映，有不少國內商業機構或團體來澳參展時，會直接跳過本地製作單位，而直接聘請國內製作公司或技術人員，對此，請問有關部門將會採取何種措施遏止相關情況？會否聯同其他執法部門或者直接與博企制定相關機制，以保障本地行業權益？